证券代码：688626　证券简称：翔宇医疗　公告编号：2024-074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2月1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河南省安阳市内黄县帝喾大道中段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9
普通股股东人数	3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08,712,04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08,712,04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9.927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9.9274

注：公司表决权数量不含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已回购股份的数量。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何永正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现场出席5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现场出席3人；

3、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郭军玲女士现场出席本次会议，公司财务总监金宏峰先生现场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08,694,132	99.9835	17,000	0.0156	915	0.0008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何永正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8,580,573	99.8791	是
2.02	关于选举郭军玲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8,580,772	99.8792	是
2.03	关于选举史军海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8,582,272	99.8806	是

3、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刘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8,580,570	99.8791	是
3.02	关于选举燕铁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8,581,570	99.8800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01	关于选举何永正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68,373	78.0820				
2.02	关于选举郭军玲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68,572	78.1152				
2.03	关于选举史军海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70,072	78.3653				
3.01	关于选举刘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68,370	78.0815				
3.02	关于选举燕铁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69,370	78.2482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2、3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律师：朱晓明、黄雅程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88626　证券简称：翔宇医疗　公告编号：2024-075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同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后送达全体董事，与会董事均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由于本次会议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后的第一次会议，为尽快实现第三届董事会履行相应义务和职责，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要求。全体董事共同推举何永正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主持人在会议上就本次豁免通知事项进行了说明。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证券事务代表候选人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经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何永正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经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召集人）如下：

1、战略委员会：何永正先生、燕铁斌先生、史军海先生，其中何永正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2、审计委员会：刘振先生、史军海先生、燕铁斌先生，其中刘振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3、提名委员会：燕铁斌先生、何永正先生、刘振先生，其中燕铁斌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刘振先生、郭军玲女士、燕铁斌先生，其中刘振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且主任委员（召集人）刘振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以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何永正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郭军玲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金宏峰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其中郭军玲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何永正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郭军玲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郭军玲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金宏峰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聘任财务总监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以上各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吴利东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日常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吴利东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募投项目“智能康复设备（西南）研销中心项目”结项后，公司全部募投项目均已结项，公司将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和公司经营情况做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经营能力，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

特此公告。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88626　证券简称：翔宇医疗　公告编号：2024-077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8日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公司于2024年12月19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经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何永正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何永正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二、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经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召集人）如下：

1、战略委员会：何永正先生、燕铁斌先生、史军海先生，其中何永正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2、审计委员会：刘振先生、史军海先生、燕铁斌先生，其中刘振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3、提名委员会：燕铁斌先生、何永正先生、刘振先生，其中燕铁斌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刘振先生、郭军玲女士、燕铁斌先生，其中刘振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且主任委员（召集人）刘振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以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何永正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郭军玲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金宏峰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其中郭军玲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何永正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郭军玲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郭军玲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金宏峰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聘任财务总监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以上各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吴利东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日常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吴利东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募投项目“智能康复设备（西南）研销中心项目”结项后，公司全部募投项目均已结项，公司将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和公司经营情况做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经营能力，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

特此公告。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88626　证券简称：翔宇医疗　公告编号：2024-078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1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康复设备（西南）研销中心项目”结项，并将首发五个募投项目结项后合计共节余的募集资金3,612.45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等，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1月26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54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8.82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1,152,8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049,656,554.20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3月26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E10046号的《验资报告》。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金额
1	智能康复医疗设备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17,744.01	17,744.01	/
2	养老及产后康复医疗设备生产建设项目	14,707.25	14,707.25	/
3	康复设备研发及展览中心建设项目	14,672.98	14,672.98	22,873.34
4	智能康复设备（西南）研销中心项目	7,675.76	7,675.76	/
5	运营储备资金	16,000.00	16,000.00	/
合计		70,800.00	70,800.00	/

注：1、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康复设备研发及展览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由14,672.98万元调整为19,386.73万元。该议案已于2023年9月13日经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延期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康复设备研发及展览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由19,386.73万元调整为22,873.34万元。该议案已于2024年5月15日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智能康复设备（西南）研销中心项目”目前已基本完成建设，可予以结项。截至2024年12月13日，本次结项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1)	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额(2)	已签订合同待支付募集资金金额(3)	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净额(4)	预计节余金额(5)=(1)-(2)-(3)+(4)
智能康复设备（西南）研销中心项目	7,675.76	6,708.57	1,343.98	376.78	0.00

注1：本次结项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为104.91%，主要系公司将累计收到的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净额376.78万元用于了该项目建设。

注2：已签订合同待支付募集资金金额包含待支付的募投项目合同尾款、质保金等款项。

注3：预计节余金额不包含尚未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以及未到期的现金管理收益。

注4：实际节余资金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

注5：上表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四、公司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公司募投项目“智能康复设备（西南）研销中心项目”结项后，公司全部募投项目均已结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调整后拟投入金额	结项时间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	节余资金已使用情况	节余资金拟用于本次永久补流金额
1	智能康复医疗设备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17,744.01	/	2024年1月	5,825.59	其中3,024.10万元已用于“康复设备研发及展览中心建设项目”	2,801.49
2	养老及产后康复医疗设备生产建设项目	14,707.25	/	2024年4月	3,418.50	3,418.50万元已用于“康复设备研发及展览中心建设项目”	/
3	康复设备研发及展览中心建设项目	14,672.98	22,873.34	2024年10月	810.96	/	810.96
4	智能康复设备（西南）研销中心项目	7,675.76	/	2024年12月	0.00	/	0.00
5	运营储备资金	16,000.00	/	/	0.00	/	/
合计		70,800.00	/	/	/	/	3,612.45

公司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后，共节余募集资金3,612.45万元。目前，公司其他在建项目建设有序开展，资金使用情况正常。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3,612.45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等，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待各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和尚未支付的款项支付完毕，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将办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前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五、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募投项目“智能康复设备（西南）研销中心项目”结项后，公司全部募投项目均已结项，公司将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和公司经营情况做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经营能力，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12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投项目“智能康复设备（西南）研销中心项目”结项后，公司全部募投项目均已结项，公司将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业务发展，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翔宇医疗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就此事项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和公司经营情况做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88626　证券简称：翔宇医疗　公告编号：2024-076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同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后送达全体监事，与会监事均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由于本次会议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监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后的第一次会议，为尽快实现第三届监事会履行相应义务和职责，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要求。全体监事共同推举李治锋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主持人在会议上就本次豁免通知事项进行了说明。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选举李治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投项目“智能康复设备（西南）研销中心项目”结项后，公司全部募投项目均已结项，公司将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业务发展，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

特此公告。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88626　证券简称：翔宇医疗　公告编号：2024-079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翔宇医疗”或“公司”）

核心技术人员马登伟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相关职务，并于近日办理完成离职手续。离职后，马登伟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 马登伟先生与公司签有保密与竞业限制协议，马登伟先生任职期间参与

研发的授权专利与在审专利的所有权均属于公司或子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专利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亦不存在影响公司专利权属完整性的情况。

● 目前公司的技术研发工作均正常进行，马登伟先生的离职未对公司整体

研发实力产生不利影响。

一、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具体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马登伟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相关职务，并于近日办理完毕离职手续。公司及董事会对马登伟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一）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马登伟先生，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计算机软件与理论专业，高级工程师。2017年3月加入公司，任公司研发中心总工程师。

截至辞职报告提交前，马登伟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二）参与的研发项目和专利技术情况

马登伟先生在职期间，主要负责公司产学研合作及校企、院企合作项目申报等工作。马登伟先生的离职不会影响公司在研项目的推进和实施，目前已完成与研发团队的工作交接。

马登伟先生工作期间作为参与人申请的相关专利所有权均归属于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的纠纷或潜在纠纷，马登伟先生的离职不影响公司专利权的完整性。

（三）保密与竞业限制协议

根据公司与马登伟先生签署的《员工保密与竞业限制协议》，双方对保密内容、知识产权、竞业限制事项及权利义务等方面进行了明确约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马登伟先生离职后有违反《员工保密与竞业限制协议》约定的情形。

二、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对公司的影响

马登伟先生目前已完成工作交接，公司研发团队具备后续技术研发和产品开发能力，其离职不会对公司技术优势及核心竞争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公司始终注重人才的引进与培养，多年来逐步建立了与行业发展特征及公司发展需求相适应的人才引进和储备机制。公司每年面向全国招聘引进行业内具备经验的高端技术人才以及相关专业的优秀应届毕业生，作为公司技术人才储备梯队。此外，公司注重对内部技术人才的培育，建立了有效的技术培训、绩效考核和技术晋升机制，公司完善的研发创新体系不存在对个别研发人员的重要依赖。

同时，公司已形成一套包括专利、非专利技术、商标、软件著作权保护措施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切实保护公司的创新成果。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研发人员数量为601人，占员工总人数比例为27.62%。2023年末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数量分别为5人和4人，具体人员如下：

年度	核心技术人员姓名
2023年末	何永正、马登伟、张杰、段臻、周阿
本次变动后	何永正、张杰、段臻、周阿

公司其他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化，马登伟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整体研发实力、业务发展、产品创新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目前，马登伟先生已完成与研发团队的工作交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团队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工作。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完善研发体系和人才团队建设，丰富公司研发人员储备和技术人员培养方式，优化研发人员考核和激励机制，持续提升公司技术创新能力。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马登伟先生与公司签署了《员工保密与竞业限制协议》，双方对保密内容、知识产权、竞业限制事项及权利义务等方面进行了明确约定。马登伟先生的离职不影响公司专利权的完整性，不会对公司业务发展与技术创新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翔宇医疗研发团队总体相对稳定，马登伟先生与公司已完成工作交接，其离职不会对翔宇医疗的研发实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核心竞争力产生实质影响；

截至核查意见出具日，翔宇医疗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进行，马登伟先生的离职未对翔宇医疗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4-120
债券代码：127015，127049　债券简称：希望转债，希望转2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会议召开情况

召开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4年12月19日（星期四）下午14: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2月19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2月19日9:15-15:00。

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锦江区新希望中期国际1号楼A座2楼会议室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刘畅女士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 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343人，代表股份2,799,175,39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968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2,458,836,87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434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40人，代表股份340,338,52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344%。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335人，代表股份336,101,02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40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335人，代表股份336,101,02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40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北京中伦（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788,281,8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08%；反对10,457,71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736%；弃权435,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25,207,51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589%；反对10,457,71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115%；弃权435,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97%。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788,327,6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25%；反对10,418,71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722%；弃权429,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